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及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4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委托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设立“国金证券-易事特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易事特股票。以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二、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截至2015年6月29日，资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完成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购买数量为2,180,3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7%。资管计划所持有公司股票2,180,347股锁定期为12个月，自2015年6月29日起至2016年6月28日；资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24个月，自2015年2月4日至2017年2月3日。

2、2016年3月21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以250,4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0股，公司总股本增至500,920,000股。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相应增加至4,360,6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7%。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6月29日、2016年3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毕的公告》及《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三、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票出售完毕及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国金证券-易事特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所持公司股票 4,360,694 股已全部出售。根据《广东易事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特此公告。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 月 4 日